

貳、 一般業務

一服務臺商

(一) 交流與活動

1. 舉辦「2024 大陸臺商春節活動」

2月16日,在圓山飯店舉行春節活動,蔡總統親臨致詞勉勵,並主持新春團 拜及祝酒賀年。

2. 舉辦「2024 大陸臺商秋節座談聯誼活動」

9月18日,在喜來登飯店舉行,安排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介紹該會組織功能,並針對東南亞各國投資環境進行探討,分享投資經驗,另邀請經濟部就「協助企業邁向淨零轉型,提升國際競爭力」進行簡報。羅文嘉秘書長主持意見交流,由相關部會就臺商關切議題進行回應。



■ 113 年 9 月 18 日,舉辦「2024 大陸臺商秋節座談聯誼活動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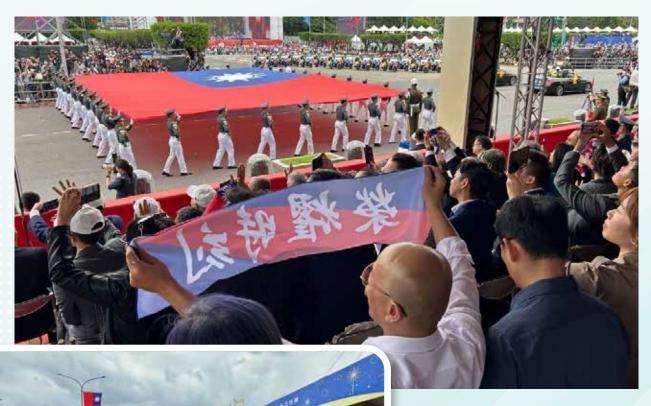


3. 邀請臺商代表出席「中樞暨各界慶祝 113 年國慶大會」

10月10日,羅文嘉秘書長率大陸臺商代表及貴賓,出席在總統府府前廣場舉 辦的「中樞暨各界慶祝 113 年國慶大會」,有助凝聚臺商向心力與認同。

4. 參訪臺商在臺企業

不少臺商布局全球,但仍堅持「根在臺灣」,為代表政府表達關懷,海基會除 平時主動聯繫關懷,亦不定期拜訪在臺經營企業,瞭解臺商需求及所面臨的問題, 適時提供協助與服務。



■ 113 年 10 月 10 日,邀請臺商代表 出席國慶觀禮活動。





■ 113 年 12 月 9 日,吳豊山董事長、羅文嘉副董事長兼秘書長會見台企聯常務副會長楊榮輝一行。

(二) 經貿資訊

1. 兩岸經貿網提供即時、多元的資訊服務

兩岸經貿網的主要內容包括最新消息與活動、臺商協會動態、投資機會、深度 訪談、臺商經營與活動、海基會服務成果與案例等重要資訊。海基會持續邀請學者 專家就國際局勢、中國大陸政經情勢、兩岸經貿法令與政策、國際經貿趨勢等議 題撰文剖析,內容兼具理論與實務。同時洽請縣市政府或主管機關提供最新投資訊 息,供臺商參考。

2. 舉辦兩岸經貿講座

邀請臺商財經法律顧問及專家學者定期於臺北、臺中、臺南及高雄等地,剖析



■兩岸經貿網。

兩岸重要政策、經貿情勢及在中國大陸投資經營的管理與因應之道。113年計辦理 42 場次,共 1.377 人次參加。

本年擇選主題包括「中國大陸經濟情勢展望及未來動向」、「大陸臺商退場管 道的選擇與挑戰」、「臺商企業併購與永續治理實務解析」、「中國大陸人力資源 發展趨勢與管理挑戰」、「兩岸跨境繼承之法令解析及實務操作」、「企業對於 AI 人工智慧的管理及法遵趨勢」、「兩岸經貿關係新情勢及未來展望」、「大陸 臺商出售土地廠房及資金匯出匯回實務」、「國際碳關稅趨勢及企業因應之道」、 「中國大陸國家安全法律法規簡介及對臺商的影響與因應」、「企業因應數位永續



雙軸轉型之規劃」、「臺商跨境營運布局與接班傳承規劃」等,兼顧產業動態與臺商需求,有助業界掌握最新兩岸政策與訊息,建立正確投資經營觀念。

3. 遴選臺商財經法律顧問 舉辦「臺商諮詢日」

為強化服務的深度與廣度,海基會遴聘熟稔中國大陸經貿法規、政策和實務的專家、學者以及大陸臺商協會卸任會長,擔任臺商財經法律顧問。每月辦理「臺商諮詢日」,安排不同專業領域之顧問駐診,免費提供諮詢服務,協助臺商處理中國大陸投資所遭遇的問題。113年計辦理24場次。



■ 113 年 8 月 13 日,辦理兩岸經貿講座臺南場次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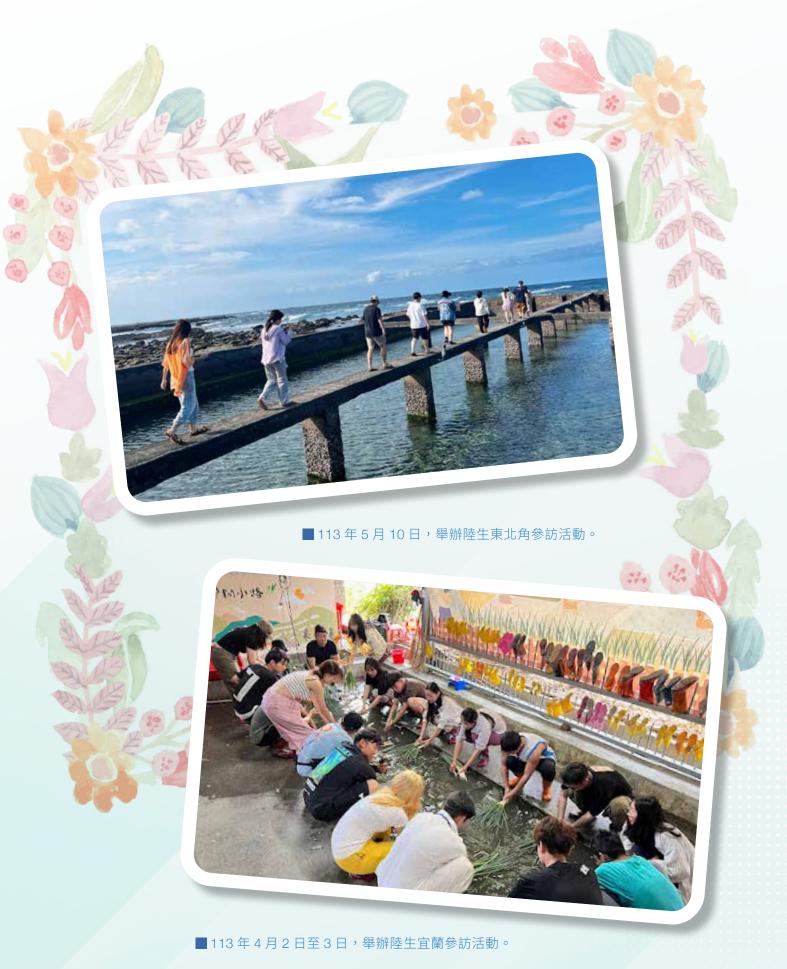
■羅文嘉副董事長兼秘書長於「第 17 屆臺生研習營」致詞。

輔導臺陸生

(一) 舉辦第 17 屆「臺生研習營」

為有助於新生建立赴陸就學及生活之初步認識,7月19日假政大公企中心辦 理「第17屆臺生研習營」,邀請教育部、內政部役政署派員解說學歷採認及兵役 處理實務等議題,並請國立中興大學(教育部大陸學歷查證辦公室)、內政部移民 署及國防部等單位派員協同說明相關議題;除了即將赴陸就學的新生外,多位學長 姊到場分享經驗與提醒事項,現場活動提問交流熱絡。







■推動兩岸藝文交流,邀請新生代畫家進行婚繪講 座與手繪工作坊。



■113年11月7日,陸生參加「臺灣文創產業體 驗暨藝廊參訪活動」。



為加強臺生服務工作,本會借重過去長期互動、配合良好的臺青與在校學長姐,在大陸地區建置緊急聯絡網,搭配本會緊急服務專線機制,為臺生提供在地即時服務,讓遠在中國大陸的臺生也能持續獲得政府關懷與照顧。除零星個案提出當地生活相關諮詢外,並無重大人身安全事件。

本年持續與中國大陸主要高校臺生團體合作辦理相關服務工作,加強與臺青相關團體聯繫,適時約時就兩岸青年交流相關議題交換意見。此外,本會加強臺灣青年服務與聯繫工作,與中國大陸主要高校臺生團體合作辦理交流活動,傳達政府關懷之意。

(二) 舉辦陸生文化參訪、與陸生及輔導人員交流

即使中國大陸相關部門全面限縮其大學新生來臺就讀,目前仍有約 1,500 餘位中國大陸學生在臺灣各大學就讀;另外,113 年 2 月、9 月兩學期共約 1,700 餘位中國大陸研修生來臺進行一學期的短期交流。

本會除經常透過各種管道關心陸生學習與生活情形,提供日常所需的實用資訊外,亦親赴各校拜訪陸生輔導部門,與校務主管、陸生代表交流、座談;本會並與校方建立聯繫管道,適時協助校方與陸生解決問題,屢獲肯定。

為讓陸生更瞭解臺灣文化內涵,本會賡續舉辦臺灣各地參訪活動,讓陸生在校園學習之餘,也能親自體驗臺灣各地風土民情,113年分別辦理臺北市大稻埕、新北市東北角馬崗漁村、宜蘭及南投等多場次陸生參訪活動,共計 111 位陸生參與。透過輕鬆、軟性、多元化的系列活動,結合專業文史導覽,引導陸生深入走訪臺灣特色鄉鎮,體驗人文與自然的跨領域學習。

此外,為推動兩岸藝文交流,本會針對藝文相關科系的在臺陸生,實驗性辦理 1 場次主題性「臺灣文創產業體驗暨藝廊參訪活動」,邀請新生代插畫家巫秉旂進 行婚繪講座與手繪工作坊,並安排參訪「双方藝廊-黃海欣個展」,計20位陸生 參與。

三 兩岸文書查驗證及文書送達

(一) 兩岸文書查驗證

海基會與海協會簽署「兩岸公證書使用查證協議」,建立兩岸文書制度化查驗 證機制,奠定交流秩序根基,保障兩岸人民權益。由於 112 年新冠疫情趨緩,兩 岸先後放寬入境管控措施,各項交流逐漸恢復活絡,以致於當年度本會辦理兩岸文 書驗證案件量據增;113 年案件量較諸 112 年高峰期雖有減少,但已回復到疫情 前的水準,各類案件數量如下:

件數項目	113 年	112 年	備註
受理新申請文書驗證案	87,754	99,157	減少 11,403 件(減幅 11.50%)
完成驗證	90,181	101,948	減少 11,767 件(減幅 11.54%)
收受大陸公證書副本	100,959	115,672	減少 14,713 件(減幅 12.72%)
寄送臺灣公(認)證書副本	44,350	50,469	減少 6,119 件(減幅 12.12%)

對於民眾申請文書驗證案件,本會除視情調派人力處理櫃檯收案等工作,並加 班處理相關業務,以即時完成文書驗證,保障民眾權益。



另為強化本會為民服務工作,本會於 113 年分別在中區服務處、南區服務處 各增聘2位愛心志工,協助民眾填寫文書驗證申請表等事宜;更新「民眾查詢文 書驗證申辦進度系統」查詢介面為簡、繁體字均可輸入,以便利民眾查詢使用;中 區服務處完成架設 iTaiwan 無線上網服務,以便利民眾上網;會本部購置 Wi-Fi 無 線印表機設定,方便民眾以行動裝置連結列印辦理文書驗證所需身分證件;另會本 部民眾等候區架設行動裝置充電站供民眾使用。以上皆為民眾提供友善的洽公環境 及服務措施,提升為民服務的效率及品質。

(二) 兩岸文書送達

「海峽兩岸共同打擊犯罪及司法互助協議」於 98 年 6 月 25 日生效實施後,海 基會受政府委託以「法務部兩岸文書送達中心」名義與中國大陸最高人民法院及 其授權之各省(自治區、直轄市)高級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檢察院及其授權之省 級人民檢察院相互囑託辦理兩岸司法文書送達。113 年辦理兩岸司法文書送達請求 3,751 件、函催 255 件及回復送達結果 4,532 件,共計 8,538 件;另依據與陸委會 的委託契約,辦理我方行政機關對中國大陸的行政文書(如訴願決定書、核定稅額 及繳款通知書等) 送達,113 年辦理行政機關囑託送達文書 429 件、函催 36 件及 回復結果 357 件,共計 822 件。

協處民眾往來事務 四

(一) 協助證照逾期等中國大陸人民返鄉

中國大陸人民在臺因所持陸方證件逾期、遺失、毀損或在臺新生子女等因素,

無有效證件可返回中國大陸,海基會均積極協調中國大陸有關部門、移民署專勤隊 與收容所、航空(船)公司等有關單位協處。113年計398件,經海基會積極協 調處理後,均順利返回。

(二) 協助兩岸人民尋親

兩岸往來頻繁密切,不少民眾陳請協助尋親,包括國人赴陸失聯、找尋失聯已 久之親屬等,海基會均依據個案不同情形,分別協調兩岸有關部門積極協處,113 年計協處 78 案 86 人。

(三) 協處中國大陸人民來臺探病、奔喪等緊急事項

中國大陸人民因親屬在臺病危或亡故,須緊急辦理來臺探病、奔喪,依規定, 應備文件中,親屬關係公證書正本須送海基會辦理文書驗證(正、副本核驗),惟 副本白中國大陸有關部門寄達海基會需相當時日,但探病、奔喪案件具急迫性,基 於人道考量,海基會在尚未接獲公證書副本前,即函請移民署儘速協處。113 年本 會協處此類案件,合計68案、141人。

協處人身安全與犯罪防制 五

(一) 兩岸人民人身安全急難事件

海基會協處兩岸人民人身安全等急難事件係以「緊急服務專線」為基礎,結合 相關民間團體的服務網絡及政府部門的資源,提供完善與即時協助。主要協處事件



包括傷病與亡故、證照遺失或逾期、緊急入出境、旅行意外與糾紛、經貿糾紛、失 蹤(聯)、因案遭關押等,均視案情需要提供相關協助與諮詢服務;自成立迄今, 海基會已成為兩岸民眾發生緊急事件時最快速即時的求助管道,113 年計協處 383 案。

(二)臺商人身安全急難事件

海基會設有臺商服務專線及緊急服務專線,國人如於中國大陸發生人身安全緊 急事件,除提供諮詢與緊急應處建議,必要時則函請海協會協處,或洽各地臺商協 會就近提供協助。遇重大事件,則啟動與海協會緊急聯繫管道通報該會協調有關部 門即時處理,以保障臺商人身安全與財產權益。

近年,國人於中國大陸因經營不善或罹病、乏人照料、證件逾期、遺失或家屬 無意願協助返臺等,致滯留中國大陸案件有增加趨勢。海基會接獲通報均即時全力 協助,積極協調兩岸有關部門或團體,讓當事人及家屬得到必要協助與關懷。113 年共計協處 200 件。

(三) 犯罪防制

「兩岸共同打擊犯罪與司法互助協議」生效後,兩岸犯罪防制業務由法務部統 籌辦理,惟民眾若向海基會陳請協處親人遭刑事拘留、查明案情、申請減刑或假釋 等事,為維護民眾權益,海基會亦去函海協會,並函轉我方主管機關本於權責協 處。113 年協處的兩岸犯罪防制案件中,緊急專線案件692件、民眾陳情案件59 件、機關通報案件 65 件,共計 816 件;協助法院、地檢署函轉法務部協處之司法 調查案件66件。

(四) 提醒赴陸旅遊風險

近年中國大陸持續增修國安相關法令,113年並發布懲戒臺獨22條意見,嚴 重威脅國人赴大陸的人身安全,經整體評估後,陸委會於6月27日起將中國大陸



■「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」。





■ 113 年 8 月 16 至 19 日,首度在國際旅展中設立攤位,以面對面方式提醒民眾並提供現場諮詢服務。



的旅遊警示提升為「橙色」,建議國人避免非必要赴陸旅行;如確有赴陸需求,仍 應審慎評估相關風險,並於行前至該會官網「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系統」進行登 錄。

為協助政府加強宣導,本會除於「中國大陸旅行安全手冊」增加篇幅提醒民眾相關風險,8月份首度在國際旅展中設立攤位,以面對面方式提醒民眾並提供現場諮詢服務,計有近4,000人親臨本會攤位,宣導效果顯著。本次參展有助於提升民眾對潛在風險的認識,並採取相應預防措施,行前做好充分準備。

六 行政協處

(一) 提供諮詢服務

海基會提供涉及兩岸事務的協助 與諮詢。「聯合服務中心」設置諮詢 櫃檯、法律服務專線及義務律師,辦 理文書驗證、法律諮詢,提供兩岸經 貿糾紛、人身安全急難協助等服務。

113 年櫃檯諮詢服務,會本部 36,149 人次、中區服務處 18,568 人 次、南區服務處 17,859 人次,共計 72,576 人次;法律服務專線協助民眾



■義務律師為民眾提供免費法律諮詢。

查詢文書驗證,提供婚姻、繼承、 入出境等法令問題諮詢,113年接 聽來電數量,會本部 36,121 通、中 區服務處 29,492 通、南區服務處 26,218 通,共計91,831 通。擇聘 57 位嫻熟兩岸法律的義務律師為民 眾提供免費法律諮詢,無法來會者, 也可以電話諮詢,113年律師諮詢 951件;兩岸婚姻親子關懷諮詢服 務 723 件。



「法律服務專線」協助民眾查詢文書驗證,提供婚姻、 繼承、入出境等法令問題諮詢。

在臺商聯繫服務部分,113年 受理各類諮詢計 14,085 件,其中涉及人身安全急難救助 1,083 件、經貿糾紛協處 918 件、經營專業諮詢 3,866 件。

(二) 協處民眾陳情案件

為維護國人合法權益,民眾陳情在中國大陸遭遇房屋拆遷補償、房屋土地遭占 用、債務、繼承、親權糾紛、訴訟執行等問題時,除提供法律諮詢,也函請協調海 協會協處解決,113年去函 117件。

(三) 協處臺商經貿糾紛

臺商於中國大陸發生經貿糾紛或權益遭受侵害,除提供法律諮詢與建議,另視



沉致函海協會協處,或進一步安排臺商財經法律顧問提供專業諮詢;如係涉及 P to G 的投資爭端,則同步洽請經濟部投資促進司循投保協議行政協處機制處理,透過 各種可能管道維護臺商合法投資權益。113年計協處34件。

(四) 協處兩岸漁事糾紛等事件

對於兩岸間發生漁船碰撞、海難及船員意外事故,海基會均依主管機關囑託與 大陸有關部門相互通報協調搜救、轉知家屬並提供必要協助。113年計協處6件, 包括備受關注「金門 0214 大陸無名船舶翻覆案」及澎湖籍大進滿 88 號遭陸方留 置案等各界矚目之案件。

(五) 協助行政機關調查證據資料

海基會受政府委託協助行政機關向中國大陸調查相關資料,或提供資訊予行政 機關參考,包括查明我方人民或大陸人民在大陸之資料、查證大陸文書真偽及當事 人現況等,113年辦理89件。

七 會務與出版

(一) 董事、監事及財團法人法相關事官

海基會依據捐助暨組織章程相關規定,分別設置董事、監事,每3個月召開 董監事聯席會議,113年計召開董監事聯席會議4次。6月7日,召開第12屆董 監事第3次聯席會議,會中推舉鄭文燦董事擔任本會新任董事長、羅文嘉董事為



■ 113年 11月 4日,海基會舉行第 12屆董監事第 5次聯席會議。

副董事長,亦通過鄭董事長提名羅文嘉副董事長兼任秘書長。11月4日,召開第 12 屆董監事第 5 次聯席會議,會中推舉吳豊山董事擔任本會新任董事長,會議順 利圓滿。

第12屆董監事計有董事51人、監事6人,涵蓋工商界捐助人、政府代表、 政黨代表與社會賢達等各界菁英。

另依「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」,113年召開 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會議計2次,審議內部控制項目查核情形,規劃辦理內部稽 核相關作業。